

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0059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161號
承辦人：郭佳玲
電話：(02)2764-9066#170
傳真：(02)2767-1163
電子信箱：momotalong@yj.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吉中教字第11260057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年度家庭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甄選計畫
(12223695_1126005738_1_ATTACH1.docx)

主旨：有關「112年度臺北市各級學校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家庭教育議題 創新教學教案甄選活動」一案，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112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家庭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
- 二、為鼓勵臺北市各級學校教師發揮教學創新，轉化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家庭教育議題教學之內涵與教學活動，發展具有在地化特色與創新教學活動之家庭教育內涵之教學示例，特辦理旨揭競賽。
- 三、有意願報名者，請參考附件公文之實施計畫及表件，或逕至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校園公告News/112家庭教育教案甄選（網址：<https://www.yj.jh.tp.edu.tw/>）下載相關計畫及參考資料。

四、收件：

（一）紙本及光碟：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教務處郭佳玲主任

永春高中 1120901



收(11069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161號，聯絡箱：166)。

(二)截止收件日期：112年10月31日(星期二)下午16時止。

五、得獎名單公告日期：112年11月30日(星期四)

六、為擴大本案實施效益，預計於113年3月份辦理頒獎典禮，另有關得獎作品分享活動、群組研習或相關活動辦理時間，另案通知。

七、各校若對實施計畫有任何疑義，請洽詢永吉國中教務處郭佳玲主任，聯絡電話：(02) 2764-9066轉170。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準公共)(臺北市私立正音幼兒園除外)

副本：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含附件)、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含附件)

